

公司代码：600525

公司简称：长园集团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园集团	600525	长园新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宁	李凤
电话	0755-26719476	0755-26719476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山科苑中路长园新材料港6栋5楼	深圳市南山区山科苑中路长园新材料港6栋5楼
电子信箱	guning@cyg.com	lifeng@cy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452,539,167.97	18,057,834,610.71	-1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33,579,659.57	5,341,816,516.30	-2.03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42,616.67	-72,135,284.48	
营业收入	2,896,051,715.46	3,536,361,533.17	-1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033,057.06	1,140,152,005.73	-9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430,231.54	128,791,884.12	-75.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	16.73	减少15.2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8	0.8733	-93.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87	0.8539	-93.1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6,28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科兴药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1	103,425,058	0	质押	78,975,058
深圳市藏金壹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90	78,035,629	0	质押	74,570,000
吴启权	境内自然人	5.29	69,984,126	0	质押	46,240,000
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6	47,152,468	0	无	0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	29,258,471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5	24,433,200	0	无	0
珠海保税区金诺信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	18,490,188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12,694,180	0	无	0
林红	境内自	0.76	10,031,091	0	无	0

	然人					
马晓雷	境内自 然人	0.67	8,815,71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与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中，深圳市藏金壹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吴启权于2019年5月29日向公司出具《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不再续签的声明》，其双方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已于2019年5月24日到期，经一致行动人协商同意一致行动关系在2019年5月24日到期后即自动终止，不再顺延。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珠海保税区金诺信贸易有限公司均为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旗下的全资子公司，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第一期)	16长园01	136261	2016-3-4	2019-3-4	0	5.60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第二期)	16长园02	136466	2016-6-6	2019-6-6	0	6.90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司债	17长园债	143139	2017-07-13	2022-07-13	1,000,000,000.00	5.67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65.32%	69.19%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11	2.22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9,605.17 万元，同比下降 18.11%，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703.31 万元，同比下降 93.24%。

1、工业及电力系统智能化数字化

(1) 智能工厂装备类

在消费类电子领域，运泰利在电性能测试及组装自动化领域形成了较强的技术优势，涉足的领域包括电学、声学、振动、光学。涉足的产品包含半导体芯片、PCBA、模组、整机，积累了良好的客户口碑。由于消费电子行业整体需求不景气及中美贸易摩擦引起的部分行业客户资本开支趋向谨慎，行业竞争日趋激烈，重要客户的订单较同期较少，传统业务收入和利润有所下降。除了通过降本增效应对行业变化之外，运泰利加大市场开拓和研发投入力度，主攻电子和电声功能模组端及光电产品测量领域，产品研发已由原先机械和电子检测领域扩展至声学、光学和传感器件检测领域，随着电子消费品功能逐步丰富和智能化程度日益提高，该领域将成为运泰利业务发展的重点方向之一；积极布局汽车电子，随着汽车控制智能化发展趋势，汽车电子设备功能日趋强大。运泰利目前已经与下游多家国际国内知名汽车电子厂商建立稳定合作关系，为他们提供完整的测试解决方案和自动化装配方案。目前，汽车电子、新能源行业自动化智能装配制造设备也是运泰利新的利润增长点之一。此外，运泰利在智能工厂（智能仓储和物流/MES 等）方面也有清晰的布局。

受尹智勇涉嫌业绩造假影响，长园和鹰同时面临客户、供应商双面信任危机，公司经营受到较大影响。和鹰管理层一方面通过人员精简、生产场所整合、流程再造等减少运营成本，另一方面加快账款清收工作，加速回款。但长园和鹰 2019 年上半年未能扭亏。2019 年下半年长园和鹰将充分发挥原有裁床、铺布机等产品在行业中积累的品牌优势和市场地位，加强与运泰利协同。

(2) 智能电网设备类

长园深瑞国网集招、南网框架招标排名稳居行业前列，其中国网智慧站、稳控及网络安全监测产品实现重大开局；系统内新产品应用及海外业务较去年增长明显。上半年销售收入相比去年同期增长 9.29%，净利润基本与去年持平。

新产业方向，泛在物联网核心设备智能配变终端、国网芯高精度故指通过各项测试；智能设备产业充电领域网外中标金额大幅增长。储能及海外业务持续增长：继成功实施国内第一座电网侧储能江苏长旺项目后、深瑞再次中标江苏 3 座电网侧储能监控系统，并在湖南实现国网首个“三站合一”的智慧能源站交付投运，用户侧储能项目全场景实现交付，电源侧储能初见机会；海外继菲律宾完成入网后，实现 4 座 220KV 变电站项目二次系统项目中标；推广模块化变电站方案，中标马来西亚 2 座 33kV 移动式变电站。

长园高能稳居国内复合绝缘子行业第一梯队，特高压市场保持领先，铁路行业通过成本和技术持续提高占比，占据高铁高端市场。新产品复合套管完成初期建设，参与并融入该项市场。海外持续加大欧美市场投入，加大高端配套产品开拓力度，并取得不俗成绩。

长园电力销售收入保持稳定增长，主网板块（国网和南网）中标份额稳居行业前三，配网板块中标份额居行业前茅，新市场（石油石化、轨道交通、发电及大型厂矿企业等）取得重大突破，在部分行业新产品新技术取得开局（智能型产品），为长园电力持续增长提供可靠支撑。

长园共创合同额稳定增长，主要增长点在传统五防产品和锁控类产品。电网市场获得国网第一批一键顺控双确认传感系统采购订单，在轨道交通业绩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在石化行业合同额大幅增长，顺利签约中科合资广东炼化一体化项目。

2、与电动汽车相关材料及其他功能材料

长园维安报告期内销售收入保持稳定增长。作为国内手机电池保护的主供应商，为小米、OPPO、vivo 等提供 PTC 保护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加强手机电池大工作电流保护用产品以及 Type-C 保护耐高压产品开发；汽车领域加大对小电机领域研发并完成部分工厂送样及量产；充分利用原有电池保护模组的技术基础，重心调整到新能源电池保护模组的开发。2019 年 8 月 5 日公司出售长园维安 77.7342% 股权，目前正在办理相关工商备案手续。

中锂新材目前具备 5 μ m—16 μ m 全系列产品批量供货能力以及涂覆膜生产能力，已经取得多家电池厂（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比亚迪和亿纬锂能等）的供应商资质并建立稳定合作关系，2019 年上半年实现销售收入 23,733.03 万元。2019 年 7 月 15 日中锂新材引进投资者中材科技进

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中锂新材 30%股权，2019 年 8 月 6 日办理工商变更手续，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2019 年 8 月 31 日起中锂新材不再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019 年 1 月 30 日公司出售长园华盛 80%股权并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变更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长园华盛股权，2019 年 2 月 28 日起长园华盛不再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为实现与国际准则的持续全面趋同，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通知》”）。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情况，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的具体内容

1、金融资产的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由按照持有金融资产的意图和目的不同，将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变更为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发生改变。变更前公司对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采用的是“已发生损失法”，变更后公司将对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采用“预期损失法”。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自 2019 年一季报起，公司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的差异调整计入 2019 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若公司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价值波动和处置均不影响当期损益，仅分红收益可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若公司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变动和处置均计入当期损益。

执行上述新准则不会对本期和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通知》要求的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将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2019 年 4 月 27 日《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